

教育研究集刊

第五十五輯第四期 2009年12月 頁1-28

「蕃秀才」與部落發展

張耀宗

摘 要

1895年，日本據有臺灣之後，隨即在原住民部落推動教育。本文藉由歷史文獻的閱讀分析，深入探討日治時期的「蕃童特別教育」，以及受過如此教育之原住民菁英與部落發展之間的關係。隨著「理蕃」政策的需要，讓原住民治理部落成為殖民手段之一，於是開啓所謂「蕃秀才」的特別教育計畫。選擇受過初等教育的原住民菁英，接受較高等的教育。這些接受完較高等教育的原住民菁英，大多回到部落服務，進而致力於部落的改造與發展。原本殖民者的意圖在於使這群受過較高等教育的原住民菁英，能夠成為殖民者的代理人，但教育經驗卻讓這群菁英除了承受殖民命令外，也關照到整個部落的未來，運用自己所學將部落帶往近代文明的方向發展。

關鍵詞：蕃秀才、原住民、部落發展、日治時期、蕃童特別教育

張耀宗，中華醫事科技大學幼兒保育系助理教授

電子郵件為：k56626@xuite.net

投稿日期：2009年6月26日；修改日期：2009年10月5日；接受日期：2009年11月20日

The Indigenous Elites and Tribal Development in the Japanese Colonial Period

Yao-Chung Chang

Abstract

Immediately after Japan occupied Taiwan in 1895, they set off to improve the education of the indigenous tribes in Taiwan. In this paper, by reading and analyzing historical documents, the researcher presents an in-depth analysis of the special indigenous children's education during the Japanese colonial period and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the indigenous elites who received such education and tribal development. Due to the need to govern the indigenous people, as part of the colonial scheme, Japanese colonizers set up special indigenous education for the elites with the expectation that those indigenous elites would govern the tribal people. The Japanese colonizers selected the indigenous elites who finished primary education to undergo secondary education. When those indigenous elites finished secondary education, most of them went back to their tribes to serve their people. They were devoted to the reconstruction and development of their tribes. Japanese colonizers' original intention was to appoint those indigenous elites as colonial agents. In addition to complying with these colonial orders, those indigenous elites also took care of the future of the tribes and were able to use their educational experiences to promote tribal development.

Keywords: the indigenous elites, indigenous peoples, tribal development, Japanese colonial period, special indigenous children's education

Yao-Chung Chang, Assistant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early childhood care and education, Chung Hwa University of Medical Technology

E-mail: k56626@xuite.net

Manuscript received: June 26, 2009; Modified: Oct. 5, 2009; Accepted: Nov. 20, 2009

壹、前言

清領時期，居住於西部平原的平埔族，由於漢化的結果，所接受的是儒化教育。這些接受儒化教育的平埔族人參加府縣儒學考試，通過者即是所謂的「蕃秀才」。而在日治時期，高山與花東地區的原住民，開始接受日本人所引進的教育，這當中又分為文教機關掌管的公學校教育，以及警務機關控管的教育所教育。不管公學校還是教育所，都屬於初等教育的模式，當學生畢業之後，便面臨往中等教育階段升學的問題。

對殖民者來說，教育是統治的一種工具，旨在維持統治上的穩定。基於如此的思考，日本人認為原住民部落的「授產」（教導生產技術）很重要，便設立「農業講習所」，讓成績優良的教育所畢業生就讀，以便日後回到部落推動農業（臺灣總督府警務局，1935：13）。認為部落的衛生條件必須改善，於是在大正 5 年（1916）保送兩名泰雅族人渡井三郎（後改姓名為日野三郎，族名 Losin Wadan，漢名林瑞昌）與宇都木一郎（族名哈勇・吳松，漢名高啓順），就讀臺灣總督府醫學專門學校（桂長平編，1938：165-166）。大正 10 年（1921）角板山社的宇都木スミ與詩朗社的關野ユキ，自桃園尋常小學校畢業後，進入日本紅十字社臺灣支部的救護看護婦養成所就讀（桂長平編，1938：166）。對這兩名後來成為公醫的泰雅族人，日本人認為他們極為溫良，致力於同族的醫療與教化，可為全島蕃人的代表人物，受到官方與地方的信任（臺灣總督府警務局，1935：13）。這樣的表現，正好符合日本人保送他們的預期目的。

但對這群接受比初等學校還高教育（例如，醫學校、師範學校）的原住民菁英來說，當其接受完教育後必須返回部落服務。面對傳統的部落生活，這些經過近代化（現代化）教育洗禮的原住民教育菁英，似乎對於部落的發展有了不一樣的想法。例如，面對部落的高死亡率，他們也許覺得現代化的衛生措施，例如，廁所的設置能夠減少疾病的發生；又如施打預防針能夠防止傳染病的盛行，進而延長族人的壽命。當面對高壓的殖民同化教育，又同時兼具近代化的合理生活內

涵，這群原住民菁英如何取捨的過程值得深究。

本文藉由歷史文獻的閱讀分析，深入探討日治時期的「蕃童特別教育」。¹由於「蕃秀才」一詞出於丸井圭治郎的《蕃童教育意見書》一書，這本書係由臺灣總督府民政部蕃務本署所出版。雖然，這本書中有涉及蕃人公學校教育，但因為是蕃務本署所出版，可知是針對特別行政區域（蕃地）內蕃童教育所的教育提出建言。因此，本文將以這個區域內的教育所教育，做為論述的焦點。本文將探討「蕃秀才」制度的起源和成效，以及這群原住民教育菁英，如何配合日本官方推動部落改造的工作。然而，日治教育史往往流於殖民教育的論述，本文也將試著以原住民為主體，來詮釋這段原住民教育史。

貳、初期的蕃童教育

日治初期對於高山原住民區域的管理，是延續清領時期撫墾局的做法，在各地設立撫墾署。林圯埔撫墾署署長齋藤音作（1897）認為應該在林圯埔設立出張所，並在數處設立派出所；而派出所的業務在於形塑模範農家，獎勵其從事農工山林等事業，藉由模範農家的實際生活，而讓原住民加以模仿。此外，集合原住民兒童與一般民眾，教授日本語、五十音、日本數字和數的計算法（齋藤音作，1897）。在嘉義辨務署的〈蕃人撫育方針細目〉（1898）中，則延續林圯埔撫墾署的做法。關於蕃人子弟的教育，對於學習有望的蕃人子弟，在經費許可的範圍內，將其留置於辨務署內精進學習，試驗教化的效果（嘉義縣辨務署第三課，1898）。

曾擔任過警察本署長的大津麟平，在其《理蕃策原議》中提及，由於蕃人的能力比普通人低，初期實施程度較低的教育。對於性格不明的新依附人們之教育應慎重為之。首先教授程度較低的教育，以成為順良的農民，為致力於生計的改

¹ 本文所使用之「蕃」字，只是為了還原歷史和行文脈絡的方便，對於原住民沒有任何不敬之意；其次，由於翻譯者的不同，會出現「蕃」、「蕃童」、「蕃人」與「原住民」等名詞，其意義實則相同。

善，以傳授生活上直接必要的智識為急務。雖然蕃人也有秀異之士（秀才），擁有普通人所具備的能力，即可接受與普通人同樣的教育，或者教授醫學等其他特殊學科，成為蕃人中的前輩（先達），擔任啟發一般蕃人的工作（天津麟平，1914：30）。

曾任總督府參事官與學務課長的持地六三郎，在回顧整個明治年間的理蕃政策後，認為日本政府在蕃社設置警察官吏派出所與學校，對蕃人實施教育、傳授產業技術，以謀求蕃人向上進化的結果顯著。例如，排灣族的幾個蕃社被編入普通行政區域，又受過教育的蕃童已經成為學校教師、巡查補和雇員，成為蕃族皇化之宣傳者。這當中成績優良者，自醫學校畢業後，便能夠自立門戶施行文明的醫術，可見在撫育的努力上有明顯的成果（持地六三郎，1912：393-394）。²又如明治 44 年（1911）6 月在宜蘭廳溪頭蕃罔罔（ボンボン）社設立蕃童教育所，結果 4 年課程修完後，有 7 名學生被任用為隘勇。日本人認為如此的措施，有助於

² 日本人對於臺灣的行政區域，劃分為普通行政區域與特別行政區域（又稱為蕃地、蕃界）。就種族來說，前者大致屬於漢人的區域，後者則為原住民的區域。由於普通行政區域大致位於平原區域，傳統上的平埔族（清領時期為熟番，日治時期為熟蕃）與花東平原地區的原住民都居住在此區域，呈現與漢人混居的狀態。對於日本人而言，應是以所謂「開化」與否，做為行政區域劃分的依據。由於平埔族漢化程度深，花東平原區域的原住民（特別是阿美族）早就「歸順」日本人，因而這兩類的原住民早就劃為普通行政區域。而持地六三郎這裡所言的「排灣族」蕃社納入普通行政區域，其實大部分指的是「卑南族」（當時的卑南族與魯凱族被歸為排灣族），代表卑南族的「開化」程度高，可以納入普通行政區域。此外，這裡所言受過教育的原住民兒童，成為教師、巡查補、雇員，甚至是醫生，所指涉的可能是居住在普通行政區域的原住民。例如，明治 40 年（1907）11 月 9 日的《臺灣日日新報》第 5 版，就有刊出兩位具運動天分的原住民醫生，其中一位是謝唐山，父親是漢人（當時稱支那人），母親為臺東卑南族，明治 32 年（1899）以優等的成績進入總督府醫學校，明治 37 年（1904）以優等成績畢業，獲得滿州營口同仁醫院招聘擔任醫生（醫員）。另外一位則是臺東卑南社的純原住民シン（南志信），明治 30 年（1897）進入臺東國語傳習所卑南分教場就讀，明治 35 年（1902）畢業，成為知本分教場教師（教員），明治 37 年進入臺北醫學校，報導的當時他是醫學校三年級。

獎勵原住民向學，假以時日會有好的成績出現（臺北州警務部，1924：465）。

挑選優秀的原住民接受比較高的教育，對於日本殖民者而言，是整個「理蕃」政策的一環，最終的目的在於讓受過較高教育的原住民菁英，回到部落管理自己的族人。在領臺初期，持續負隅抵抗的原住民，日本人除了採取武力鎮壓的手段之外，對於「歸順」的原住民推出所謂的「懷柔政策」（包括授產、教育、衛生、宗教等），讓原住民成為善良的臣民，以利和平事業的施展，懷柔政策成效的展現，即是理蕃效果的達成（大津麟平，1914：23）。而「懷柔」策略的實施，如果有一群受過高深日本教育的原住民，回到部落成為殖民者的代理人，是最簡省的殖民花費，且效果恢弘。

參、蕃秀才：蕃童特別教育

大正2年（1913）7月15日，時任總督府囑託的丸井圭治郎提出《蕃童教育意見書》。他認為蕃童中也有能力較為優秀的，如果讓他們接受高等的教育，幾乎可以達到跟內地人（日本人）或本島人（臺灣漢人）相同的水準（丸井圭治郎，1914b：51）。為此，基於各方面的考量，丸井圭治郎提出實施蕃秀才的特別教育計畫。

在蕃童特別教育中，丸井圭治郎對於接受高等教育蕃童應具備的資格、就學方法、人員選拔及其區域，與實施的目的均有說明。³而這些接受高等教育的原住民，丸井圭治郎認為，應讓他們擔任蕃童教育或其他撫育機關的輔助員，參與開發誘導一般蕃人的直接或間接的活動（丸井圭治郎，1914b：55；張耀宗，2007：9-10）。

在這個計畫提出之後，大正10年（1921）在公學校及教育所畢業的原住民兒童中，選拔學業成績優良、有意升學、體格健壯、操行優良、意志堅定之可造就之學生，給予公費以進入上級學校就讀（桂長平編，1938：161；張耀宗，2007：

³ 關於丸井圭治郎的蕃童特別教育計畫，有興趣進一步了解之讀者可逕自參閱張耀宗（2007：1-27）。

11)。這一批進入小學校與日本兒童共學的原住民兒童，臺中州知事報告其中 3 位就讀後第一學期的成績，結果如表 1 所示。

表1 小學校共學蕃童之成績

學年別	國語	算術	圖畫	體操	手工	修身	總評	在籍人員	名次	姓名
第三學年	乙	乙	乙	乙	乙	乙	乙	15	8	白井三郎
第三學年	乙	乙	甲	甲	甲	甲	甲	34	8	花岡一郎
第二學年	乙	甲	乙	乙	甲	乙	乙	24	13	花岡二郎

註：1. 白井三郎（16歲，族名瓦林・武塔歐（ワーリンブタオ）），畢業於白毛教育所，進入東勢小學校三年級就讀（桂長平編，1938：161）。

2. 花岡一郎（13歲，族名塔吉斯・歐賓（ダツキスオビン））與花岡二郎（12歲，族名塔吉斯・那烏依（ダツキスナウイ））二者，畢業於霧社公學校，前者就讀埔里小學校三年級，後者為二年級（桂長平編，1938：161）。⁴

資料來源：桂長平編（1938：162）。

報告中也提及共學蕃童家長的感想，家長們聽聞蕃童可以在平地共學，感受到官憲對其沒有差別待遇。憂心的是，這些小孩在平地生活容易罹患疾病，擔心住宿生活中會被內地人（日本人）兒童嘲弄虐待。當家長們得知小孩子實際狀況後，便大為安心，希望將來學成後回到部落，成為教師或醫師以貢獻部落。對於這些孩子學習狀況的疑慮消失，反而因他們優異的表現而自豪，進而激發其他孩童與家長的向學之心（桂長平編，1938：163；吳萬煌譯，1999：125）。⁵

大正 10 年（1921）10 月，有兩名泰雅族的醫學專門學校的畢業生，一是渡井三郎，另一為宇都木一郎。兩人的簡歷如下（桂長平編，1938：165-166；張耀宗，2007：12）：

⁴ 花岡一郎畢業於臺中師範學校講習科，回到霧社擔任乙種巡查；花岡二郎畢業於埔里尋常小學校高等科，回到霧社擔任警手（鄧相揚，2002：52-53）。

⁵ 這報告中也提及這 3 位原住民小孩與日本兒童共學後，放學時間因隔閡消失而玩在一起，對此頗感滿足；但對於有時被稱為「生蕃」或「蕃人」，卻感到非常憤慨與羞恥，對出身為蕃人頗感後悔，因而對於蕃社不再思念，一心向學（桂長平編，1938：163；吳萬煌譯，1999：125）。

明治 42 年 10 月 1 日進入角板山教育所。
明治 44 年 11 月 14 日進入桃園尋常小學校。
大正 5 年 3 月 30 日同校畢業。
大正 5 年 4 月 20 日進入臺灣總督府醫學專門學校預科。
大正 6 年 4 月 15 日編入同校本科一年級。
大正 10 年 3 月 24 日同校畢業。
大正 10 年 4 月 1 日進入同校研究科。
大正 10 年 9 月 30 日結業。
大正 10 年 10 月 3 日任新竹州山地特約醫師。

其實，這 2 位泰雅族的菁英，加上進入日本紅十字社臺灣支部的救護看護婦養成所就讀的宇都木スミ與關野ユキ，早就受到日本人的關注。大正 4 年（1915）5 月 7 日，內田嘉吉民政長官蒞臨桃園廳的小公學校兒童國語演習會，其中，桃園小學校的渡井三郎與宇都木スミ均參加此次的演習會，這兩位原住民的服裝與日本兒童無異，而且國（日）語明快流暢，讓與會者稱賞有加（〈桃園國語演習〉，1915）。大正 6 年（1917）10 月 31 日，北白川宮在下榻旅館接見各族蕃人四百餘人，這四位也名列其中（〈蕃人の御引見〉，1917）。大正 7 年（1918）7 月 25 日，明石元二郎總督視察桃園，當時醫學校公費生宇都木一郎、渡井三郎，小學生關野ユキ、宇都木スミ，被允許在旁陪侍（〈明石總督地方巡視〉，1918）。

至於蕃童特別教育的成果為何，首先以昭和 10 年（1935）出版的《蕃人教育概況》為例，最近五年上級學校畢業生數目如表 2 所示。

表2 最近五年上級學校畢業者數

學校名稱	性別	昭和5年 (1930)	昭和6年 (1931)	昭和7年 (1932)	昭和8年 (1933)	昭和9年 (1934)
小學校	男	5	7	11	24	22
	女	0	0	0	2	4
	計	5	7	11	26	26

表2 最近五年上級學校畢業者數（續）

學校名稱	性別	昭和5年 (1930)	昭和6年 (1931)	昭和7年 (1932)	昭和8年 (1933)	昭和9年 (1934)
農業講習所 農業補習學校 農林國民學校	男	2	16	49	58	78
看護婦養成所	女	0	0	0	0	2
女學校	女	1	1	1	1	1
農林學校	男	0	0	0	1	2
中學校	男	0	0	0	0	1
師範學校	男	2	2	3	4	7
醫學校	男	2	2	2	2	2
	男	11	27	65	89	112
合計	女	1	1	1	3	7
	合計	12	28	66	92	119

資料來源：臺灣總督府警務局（1935：40-41）。

從表 2 中可看出，上級學校的畢業生數目逐年增加，教育的成果逐漸展現。此外，在上級學校畢業的學生，男性的比例遠遠大於女性。以學校的類別來看，以農業講習所、農業補習學校與農林國民學校最多，可見日本人對於原住民農業教育的重視，主要目的在於改變原住民的傳統生活習慣，並改為農業生活，有利於殖民統治。⁶「小學校」被列為上級學校的原因，在於特別行政區域內的原住民兒童，所接受的蕃童教育所教育為 3 到 4 年，距離小學六年教育仍有距離，因而小學校成為蕃童教育所畢業生的上級學校。⁷

⁶ 就如同丸井圭治郎（1914b：8-9）所言：「蕃人不適合教授高深的知識，觀察其現狀應非授予學藝，蕃人教育的主要目標在使蕃人儘快脫離獸性，且不失善良純樸的個性，而且能夠成為以農業為天職，勤奮認真工作的優良國民」。

⁷ 為何原住民兒童不就讀「公學校」，主要就如同丸井圭治郎（1914a：71-72）所言，鑑於臺灣歷史上原住民受到漢人（土人）的欺壓，導致土地流失；如果讓原住民和漢人為伍，難保善良的風俗敗壞，良善的性情變成狡猾奸詐，導致土地被奪取，

昭和 19 年（1944），上級學校畢業生數目（統計至昭和 18 年 4 月底）分別如表 3（州廳別）、表 4（族群別）所示。

表3 上級學校畢業者數（州廳別）

學校名稱	性別	臺北	新竹	臺中	臺南	高雄	臺東	花蓮港	合計
第一號表國民學校 ⁸	男	11	27	5	4	1	1	5	54
	女	2	2	0	1	0	0	0	5
	計	13	29	5	5	1	1	5	59
女學校	女	0	0	2	0	0	0	0	2
商工學校	男	0	1	0	0	0	0	0	1
農林學校	男	0	4	6	0	1	0	0	11
中學校	男	0	1	0	1	0	0	0	2
師範學校	男	0	2	1	1	1	1	0	6
醫學校	男	0	2	0	0	0	0	0	2
總計	男	11	37	12	6	3	2	5	76
	女	2	2	2	1	0	0	0	7
	合計	13	39	14	7	3	2	5	83

註：本表阿美族及在普通行政區域居住的排灣族（應為卑南族）除外。

資料來源：臺灣總督府警務局（1944：37）。

表4 上級學校畢業者數（族群別）

學校名稱	性別	泰雅	賽夏	布農	鄒	排灣	雅美	合計
第一號表國民學校	男	43	3	4	3	1	0	54
	女	4	0	0	1	0	0	5
	計	47	3	4	4	1	0	59
女學校	女	2	0	0	0	0	0	2

進而衣食不濟的窮困現象發生，所以應該避免原住民與漢人接觸。原住民兒童在就讀上一級學校上，就與日本兒童共讀於「小學校」，直接同化成為日本人。

⁸ 1941 年 3 月 1 日施行《國民學校令》，將小學校與公學校一律改稱「國民學校」，適用第一號表國民學校的為原本日本兒童就讀的小學校。

表4 上級學校畢業者數（族群別）（續）

學校名稱	性別	泰雅	賽夏	布農	鄒	排灣	雅美	合計
商工學校	男	1	0	0	0	0	0	1
農林學校	男	9	1	0	0	1	0	11
中學校	男	0	1	0	1	0	0	2
師範學校	男	2	1	0	1	2	0	6
醫學校	男	2	0	0	0	0	0	2
總計	男	57	6	4	5	4	0	76
	女	6	0	0	1	0	0	7
	合計	63	6	4	6	4	0	83

註：本表阿美族及在普通行政區域居住的排灣族除外。

資料來源：臺灣總督府警務局（1944：38）。

昭和 17 年（1942），上級學校的畢業生數目為 1,085 名，其中，中等學校以上的畢業生，有醫學校 2 名，師範學校 6 名，中學校 1 名，農林學校 6 名，女學校 2 名，商工學校 1 名，合計 18 名（臺灣總督府警務局，1942：14）。昭和 18 年（1943），上級學校的畢業生數目為 1,287 名，其中，中等學校以上的畢業生，有醫學校 2 名，師範學校 6 名，中學校 2 名，農林學校 6 名，女學校 2 名，商工學校 1 名，合計 19 名（臺灣總督府警務局，1943：14）。昭和 19 年（1944），上級學校的畢業生數目為 1,337 名，其中，中等學校以上的畢業生，有醫學校 2 名，師範學校 4 名（應為 6 名），⁹中學校 2 名，農林學校 9 名，女學校 2 名，商工學校 1 名，合計 20 名。除了布農（ブヌン）和雅美（達悟，ヤミ）兩族外，其他各族群皆有。這些畢業生在出身的各部落中擔任公醫、教師（教育擔任者）、警察等工作，是重要的地方先覺者，皆有相當不錯的工作成績。其中，兩位公醫為新竹州的泰雅族人（タイヤル），皆娶日本婦女為妻，人品極為溫良，日夜致力於同族的醫療與教化，為全島高砂族的代表人物，在官方眼中和地方上有極高的威信（臺

⁹ 如果依照昭和 17 年與 18 年的統計數字，和表 3、表 4 對照起來，這裡的師範學校畢業生應為 6 名。

灣總督府警務局，1944：16）。¹⁰

在表 3 中，上級學校的畢業生數目以新竹、臺中與臺北 3 州最多。對照表 4 的族群別，可看出上級學校畢業生數目以泰雅族最多，比其他各族的總和還多，而新竹、臺中與臺北等 3 州正好是泰雅族的分布地；其次是賽夏族（サイセツ）與鄒族（ツオウ），布農族、排灣族再次之，雅美族數目則為 0。由此可見，各族群的教育成效如何。

肆、原住民教育菁英與部落發展

從殖民外來者的觀點來看，受過教育的原住民將成為國家宣傳與政策執行的一部分，以協助統治的穩定。那對於這些受過日本式教育的原住民，他們是如何看待這段接受日本教育的過程呢？對於殖民者來說，普及國（日）語當然是最重要的目標，但對熟悉國語的原住民來說，這種新語言卻可以做為部落發展的工具。先後畢業於シイカオ（茅圃）蕃童教育所、竹東尋常小學校、新竹尋常小學校高等科與臺北第二師範學校的伊波仁太郎（族名 Oebay a Taro，漢名趙旺華），於師範學校畢業後，回到十八兒（シバジー）擔任駐在所巡查，以及教育所教師的工作（趙正貴編，2006：7-9）。曾在第二年四月號的《理蕃の友》雜誌上，發表〈泰雅族的將來與吾人的覺悟〉（タイヤルの將來と吾人の覺悟），內文提及：¹¹

¹⁰ 這裡的上級學校畢業生統計數字與表 3、表 4 有出入，可能在於表 3、表 4 沒有加上農業講習所、農業傳習所、農林國民學校等的畢業生。兩位泰雅族公醫，就是前述的日野三郎和宇都木一郎，整個日治時期蕃地出身的公醫也就是這兩位，還有一位當時在臺北帝大醫學專門部就讀的鄒族原住民杜孝生（浦忠成，2001：41）。大正 12 年（1923），時為皇太子的裕仁天皇來到臺灣，欣喜於蕃人的進步，便以「高砂族」稱之。隨後於昭和 10 年（1935）戶口規則修正，將「蕃人」的種族名稱改為「高砂族」（理蕃の友發行所，1935：6）。

¹¹ 伊波仁太郎應該出身於新竹縣五峰鄉的賽夏族，為何這篇文章會取名〈泰雅族的將來與吾人的覺悟〉，以及雜誌上將其出身寫為泰雅族，其原因需要查明。不過，在昭和 10 年（1935）舉行的高砂族青年團幹部懇談會中，其出身則為賽夏族（サイセツ）（理蕃の友發行所，1935：3）。而在《北賽夏族末代總頭目之子歐拜・

漢民族普遍富有勤勞的精神，目前也為國家盡到納稅的義務。所以我等泰雅族人也應該早日盡國民義務。看到漢民族展現其勤勞精神的成果，不禁令我羨慕，如果現階段我泰雅族與漢族比賽，是相對弱勢，所以教育所的農業指導更顯得重要。

我們一定要強化勤勞精神，充實國民思想。因為國民涵養的最大使命在於培養先覺者的人格品性，身為指導者的先覺者應該要有善良的思想與高尚的品格。在國民養成的階段中，國語精熟的普及是一定的手段；所以指導兒童、甚至於教育所的畢業生到老人，都應該當一個會使用國語的人，並努力成為健全國民的人。（伊波仁太郎，1933：4）

文中提及要向漢族學習勤勞，並將此精神置放於農業生產上，以達到納稅的國民義務。伊波仁太郎如此的呼籲，是期待部落生活的改變，將傳統生產方式換成農業的生產。至於學習國（日）語，除了呼應殖民者的要求外，就伊波仁太郎本身的求學歷程可看到，除了藉由日語成為日本國民外，更有助於知識的汲取，進而改善部落的生活。伊波仁太郎並不是一味地呼應殖民者的政令需求，在日本人下令廢止賽夏族著名的矮靈祭上，他曾為此做過溝通協調的工作。當負責矮靈祭的朱姓宗族一致反對廢止，且展現出日方如廢止便誓死反抗到底時，伊波仁太郎將此民意告知主其事的宮內巡查，並和兄長向理蕃課長說明族人的反應。在理蕃課長向新竹州知事赤堀鐵吉報告後，知事邀請移川子之藏和宮本延人前往調查，兩位人類學者確認矮靈祭為非常珍貴的祭典，在此過程中，均由伊波仁太郎負責翻譯、溝通的工作（趙正貴編，2006：12）。最後，新竹州知事告知族人可以維持此祭典，只是活動時間由7天改成5天（趙正貴編，2006：12）。

昭和10年（1935）10月29日，在臺北市明石町警察會館大講堂，配合「始政40周年紀念博覽會」，由日本當局召集全島32名高砂族青年團幹部，舉行第一

他羅（'Oebay a Taro'）老照片故事集》一書中，編者趙正貴（伊波仁太郎的四男）提及伊波仁太郎回到十八兒部落擔任巡查時，有一位泰雅老人 Yubai-Yapit 年事已高，沒有兒女可以照顧，於是跟伊波的父親請求，將伊波收為養子（趙正貴編，2006：20）。

次高砂族青年團幹部懇談會。這次會議被當時的日本人稱為「理蕃史上光輝的一頁」。在此懇談會中，提供「在族人的向上發展，敘述過去的經驗和將來的抱負」之話題，原住民青年對此有相當多的發言，表5為這些原住民青年的發言摘要。

表5 昭和10年（1935）高砂族青年團幹部懇談會發言摘要表

族群	居住地	姓名	年齡	發言摘要
泰雅	臺北州蘇澳郡ブター社	井上一郎	21	因為泰雅族人無法辨別是非，今後要特別加強道德方面的教育。
泰雅	新竹州大溪郡角板山	日野三郎	37	如果族人繼續持有槍枝，完全的指導與舊習的改善將無法執行。
泰雅	臺中州東勢郡埋伏坪	倉田武吉	29	昭和5年（1930）決定改善舊習，農業與教育比起過去進步，現在家長與孩童皆用心於教育。
排灣	臺東廳臺東支廳大南社	古家良保	25	國語普及會開辦後，男女老少在固定的場所集合，開始國語的學習，能夠使用國語交談的孩童與青年日益增多。族人在啟發指導下，國語將會逐漸普及。
泰雅	花蓮港廳研海支廳コロ社	山本新一	22	本年4月去過日本觀光，見過華麗的城市，以及農村進步的狀況，抱著種種的希望回到蕃社。
賽夏	新竹州竹東郡シバジー社	伊波仁太郎	28	在族人的指導上，應植入日本精神，才不辱身為日本國民。
鄒	臺南州嘉義郡タッパン社	矢多一生	28	部落重要的問題是麻竹的栽培，麻竹帶來的利益很高。 其次是廢止屋內埋葬的方式，設立共同墓地，實行屋外埋葬。 組織共助會，在曾文溪上游建造埤圳，以利水田耕作。 廢止獸骨堂。 努力建設本社成為富裕村、平和村與國語村。
排灣	高雄州屏東郡上バイワン社	カリガサ ンタガイ	24	近來使用日本式的鋤頭。 在駐在所的指導下種植咖啡與相思樹。 成立國語普及會。
布農	花蓮港廳玉里支廳タッケイ社小社シンカニ	松本和郎	25	擔任5年的警手，致力於國語的普及。 昭和8年（1933）農業講習所畢業，其後將從事農業的指導。

表5 昭和10年（1935）高砂族青年團幹部懇談會發言摘要表（續）

族群	居住地	姓名	年齡	發言摘要
泰雅	新竹州大溪郡角板山	原藤太郎	37	指導族人成為堂堂正正的人。
泰雅	臺中州東勢郡シカヤウ社	澤井藤内	22	經過參觀先進蕃社、都市觀光之後，已經逐漸覺醒，現在已自動地繳出隱匿的槍枝。請廢除「蕃人」這樣的名稱，對族人說「你們是日本人」的同時，出現「蕃人蕃人」如此的稱呼，是教化上的障礙。
泰雅	花蓮港廳花蓮支廳銅文蘭	ユーダオラウ	21	蕃社的集團移住，在開發上是頗為重要的事。為了成為正派的日本人，請延長現在教育所的年限，4年的時間對於國語能力的培養不十分足夠。
泰雅	新竹州大溪郡ガオガン	宇都木一郎	36	在日本的統治下，接受懇切的指導，可享人間的幸福。教育所由4年延長為6年，再加上2年的實業補習教育。青年的指導，國語的普及，應實質地向上發展。任用優秀的受教育者為巡查、警手。
布農	臺中州新高郡イシガン社	加東信一	24	在官員的指導下從事水田耕作，很高興收穫多，現正實行堆肥製作的教導。
鄒	臺南州嘉義郡ニヤウチナ社	安井猛	27	青年團在昭和7年（1932）7月完成第一座神社的建造，改掉人骨與獸骨的祭祀習慣。改善服裝。繳出槍枝才能專心農耕。
排灣	臺東廳大武支廳タリリク社	竹内修一	25	改屋內埋葬為屋外埋葬。
泰雅	花蓮港廳鳳林支廳タガハン社	坂元進	20	教導老人國語。廢除屋內埋葬。
泰雅	新竹州竹東郡パスコワラン社	宇内直記	37	加強衛生思想，以增加人口。
泰雅	臺中州能高郡川中島社	中山清	22	逐漸改掉陋習。

表5 昭和10年（1935）高砂族青年團幹部懇談會發言摘要表（續）

族群	居住地	姓名	年齡	發言摘要
鄒	高雄州旗山郡タ カヌワ社	タチュブ ガナウ	28	耕作的方法逐漸進步，社內族人樂於從事農業。
布農	花蓮港廳玉里支 廳イソガン社小 社秀巒	リライシ タラカン	22	在警察官的指導下，從事農作物耕種。自己從事陸稻與芋頭的種植。 為了國語的普及開辦夜學會，參加的人數逐漸增加，狩獵的次數減少。
泰雅	新竹州大湖郡タ バライ社	馬場武	20	青年團幹部對社眾從事國民精神的涵養、知識的向上提升、與團體訓練等指導，不能只仰賴官方，而應有自力更生的決心。
布農	臺東廳里壠支廳 ハイトトワン社	タケルル ン・ニヤ ン	26	近來水田耕作的狀況，已進展到吃米飯的階段。

註：同樣針對此次高砂族青年團幹部懇談會發言所做的摘要表，可參閱林素珍（2003：250-253）。參加此次懇談會的原住民青年有32名，本文所做的摘要表，主要是以原住民青年對於部落發展的看法為主，其中一些無謂的發言會加以刪除。

資料來源：理蕃の友發行所（1935：2-9）。

從表5中，原住民大致是在執行日本官方的「理蕃」政策，像是為了政策的需要，必須收繳槍枝；政策的順利推動與否在於國（日）語能否普及，為了提升國語能力，就得延長教育所的學習年限，成立夜學會、國語普及會推動國語的學習；還要配合集團移住的措施，使部落的產業型態轉為農耕；廢棄傳統屋內埋葬的習慣，改以符合殖民者衛生原理的屋外埋葬；此外，也改掉以人骨做為祭儀的習慣，避免原住民的馘首風俗。當然，有些改變會遭遇到阻力，所以一些原住民青年（例如，矢多一生、竹內修一）認為驟然施行屋外埋葬會遇到阻礙，應採取漸進的手段（理蕃の友發行所，1935：4-5）。來自臺中州東勢郡シカヤウ社の澤井藤內，相當自覺地提出撤除「蕃人」的稱謂，既然已經將「蕃人」視為「日本人」，就不應該還有如此侮辱性的字眼。

來自臺南州嘉義郡達邦社（タツバン）的矢多一生（鄒族）¹²表示，當時的達邦社最重要的問題為麻竹栽培，有為的青年正從事栽植的試驗，待數年後長出豐盛的麻竹筍做筍乾，可帶來 600 圓到 800 圓的收益。若能達此願望，麻竹將成為全社重要的產物。另外，由於達邦社位於曾文溪上游，昭和 9 年（1934）組成共助會，正從事於建造和角板山方面一樣的埤圳，以便從事水田耕作（理蕃の友發行所，1935：4-5）。

除了部落產業的發展外，矢多一生也提及屋內埋葬習俗的改變。由於鄒族有人死後埋在屋內，以便與生者共同生活的習俗，但如此的習慣對於衛生極為不利。昭和 7 年（1932）正好有某勢力者過世，欲往公共墓地埋葬之際，遺族卻私自計畫埋葬於屋內，青年們想把遺體抬出戶外埋葬不可得，放置隔天屍臭撲鼻，青年團團員們因而可以將腐敗之遺體掘出，抬往公共墓地埋葬。族人對於將屍體掘出之事頗為忌諱，對於青年團願意做如此艱辛之事，內心感到非常敬佩，其後整個部落得以施行屋外埋葬（理蕃の友發行所，1935：4-5）。此外，矢多一生尚提及獸骨堂的廢除，由於族中長者反對，認為如此會有不好之事發生。為了關照到長者們的顧慮，矢多一生認為等到不再有死人時，就可以執行廢除獸骨堂的計畫（理蕃の友發行所，1935：5）。

來自臺東廳大武壠塔利庫社（タリリク）的竹內修一（排灣族）表示，屋內埋葬的習俗來自於屋外埋葬導致作物不生、族人罹病不斷、山豬獵殺不順利或喪家中會有人死於非命等說法。因此，竹內修一是從自己家的埋葬方式做起，再加上獎勵措施，而讓屋外埋葬逐漸施行（理蕃の友發行所，1935：7）。矢多一生與竹內修一清楚地知道這些舊有習俗，有其存在的緣由，雖不符合近代的衛生原理，但也不能驟然廢除，而是採用漸進的方式來達成，以免遭致族人的抵抗。

¹² 矢多一生（1908-1954，族名吾雍·雅達吾猶卡那，漢名高一生），1930 年 3 月臺南師範學校畢業後，擔任達邦教育所擔任教師及警察駐在所巡查。白色恐怖時期被羅織「匪謀叛亂」與「貪污」等罪名，於 1952 年 9 月遭逮捕，1954 年 2 月被槍決（浦忠成，2001：139-140）。在昭和 10 年（1935）的青年團幹部懇談會中，日本人對於矢多一生有如下的評語：以頗為流利的國語，熱誠地說出過去的體驗，具有值得讚佩的鄒族第一人之威信（理蕃の友發行所，1935：4-5）。

泰雅族公醫宇都木一郎參加「始政 40 週年紀念博覽會」以及昭和 10 年（1935）全島高砂族青年團幹部懇談會後，對於泰雅族風俗習慣的改變，認為下列項目可以廢止：一、刺墨；二、屋內埋葬；三、買賣婚姻；四、缺齒；而下列項目可以保持：一、尊敬祖先的靈魂；二、一夫一妻；三、不私通姦；四、不說謊；五、不偷盜；六、不詐欺；七、盡孝道；八、敬老人；九、不犯他人蕃界；十、禁止近親結婚；十一、禁止與近親之後代結婚（宇都木一郎，1936：7；張耀宗，2007：23）。

由於宇都木一郎出身於醫學校，擔任公醫的工作。在其是醫學校學生時，便與渡井三郎於桃園大料炭支廳所舉辦的臨時聯合女子部國語演習會中，對於流行性感冒與天花的成因有充分的說明（〈聯合國語演習〉，1920）。由此可看出，宇都木一郎對於醫學知識有充分的把握，也認知到醫學與衛生知識對於部落發展的重要性，所以在對部落風俗的改變上，會主張廢止刺墨、屋內埋葬、缺齒等舊俗。至於買賣婚姻，比較不符合近代的人權標準。然而，並不是所有的舊俗必須全然摒棄，例如，符合近代文明生活要求的舊俗仍應持續流傳，而非一味地棄舊迎新。

此外，宇都木一郎也指出，教育所的畢業生只有十一、二歲，需要進一步的指導，希望能延長成 6 年制，畢業後再接受 2 年的實業教育，包括農業、工業、商業或其他技術等實科教育。接受完教育所或其他的教育後，能有優秀的人才被任用為巡查或是警手，成為警察官的補助者，將是非常好的方向（宇都木一郎，1936：6-7；理蕃の友發行所，1935：6）。出身東勢郡久良栖的來栖一郎（泰雅族）（1936：11）也認為同族中沒有商業與工業的人才，只有農業的人才，農餘之時，實行家庭工業有其必要，因為只靠往日的自給自足無法獲得生活上的安定。

昭和 12 年（1937）12 月 28 日起，連續三日召集蕃社中堅青年幹部 50 名，舉辦第二次高砂族青年團幹部會。由於本年中日開啓戰端（日人稱「支那事變」），原住民青年的發言內容中，大多附和日人的戰爭行為，並且表達志願從軍的意願。¹³至於，此次青年團幹部會的發言摘要如表 6。

¹³ 昭和 16 年（1941）2 月 19 日，又舉辦一次全島高砂族青年團幹部會，然此次幹部發言的內容，集中在皇民化運動的推行，配合日本殖民者的戰時措施，跟昭和 12

表6 昭和12年（1937）青年團幹部會發言內容摘要表

族群	學歷	職稱	姓名	年齡	發言摘要
泰雅	教育所補習科畢業	蘇澳郡大濁水青年團指導員	中平保	26	常用國語 產業開發，割雜草，利用草木或灰燼做堆肥。 青年團的訓練。
鄒	教育所畢業	嘉義郡ララウヤ青年團幹事	山中猛吾	26	關於土地的分配，在昭和 11 年（1936）決定高砂族保留地，本島人未經允許就居住保留地內，導致我們只有全部面積的八分之一，一個人的居住面積不到三坪，雙方紛擾不休，在此時局下應避免這類事情發生。
排灣	師範學校講習科畢業	恆春郡高士佛青年團指導者	楠一郎	35	到臺北參觀後，讓我想回去跟恆春郡青年團團員分享，直到我們能自立自營。不能只依賴官廳的金錢補助，在常用國語的狀況下，好好地研究思考。
排灣	農業補習學校畢業	臺東郡アロエ青年團顧問	守屋勉	23	我們身為帝國南端的臺東廳高砂族，在此時局下第一要做的事，就是致力於蕃地的產業開發。我們必須做的是讓自己能夠自立自營，而自立自營之前必須先開發產業。
賽夏	農業講習所畢業	新竹州竹南郡大東河青年團副團長	アキン・アロ	21	我們蕃社的第二期農作已收穫完畢，開始造林作業。改良家屋 2、3 戶，並從事其他的改善工程。 在家鄉外，總是有人稱我們「生蕃」，返回蕃社會將這種說法告訴族人，也希望五年後能讓那些如此說的人來看看我們的蕃社。這五年，我要讓全社常用國語、改善服裝，希望別再讓人視我們為生蕃。

年（1937）比較起來沒有新意。同樣地，昭和 12 年（1937）青年團幹部會的發言摘要中，會刪除跟部落發展無關的內容。

表6 昭和12年（1937）青年團幹部會發言內容摘要表（續）

族群	學歷	職稱	姓名	年齡	發言摘要
泰雅	小學高等科畢業	新竹州竹東郡 バスコワラン 青年團幹事	前川勉	24	不論是從事農業或是其他工作，都必須有強健的體魄。我認為身為日本人，應以鍛鍊身體為首要工作。
鄒	夜間商業補習學校二年級肄業	臺南州嘉義郡 ニヤウチナ青 年團團長	湯川八郎	22	2、3年前開始自立自強，修築水路，從事水田耕種，現在水田可以一年兩穫。各社競相從事畜養家畜和養蠶。對我們而言，在經營經濟生活之前，應致力於精神生活的提升。
排灣	公學校畢業	臺東廳臺東郡 トアバル青年 團顧問	西山森市	28	希望延長教育所的教育年限。強化青年團。開設產業道路，致力於蕃社的開發。
布農	農林國民學校畢業	臺東廳關山楓 青年團幹事	中村志	19	蕃社分為五大區域，便於執行清潔工作，舉辦運動競賽等各項事情，最近青年團的活動也很熱絡。
泰雅	農業講習所畢業	花蓮港廳花蓮 郡カウカン青 年團團長	和田久男	36	我的蕃社發展方針： 成為忠良的日本國民。 保留良好的習俗，停止惡劣習俗。 努力貢獻社會。 普及國語，提升生活水準。 普及衛生觀念。 蕃社現在的狀況： 國語普及，全蕃社幾乎沒有不會國語的人。 衛生狀況也大為改善。 此外，更建設神社，改建蕃屋，每一戶飼養一頭豬。而甘蔗、落花生等農作也每年豐收。

表6 昭和12年（1937）青年團幹部會發言內容摘要表（續）

族群	學歷	職稱	姓名	年齡	發言摘要
排灣	教育所畢業	臺東廳臺東郡 大南青年團顧問	大浦丸市	32	理蕃事業進步的今日，尚有平地、蕃地之分，實在不甚理想，應該接受與平地高砂族一樣的教育所或公學校教育。高砂族的第一任務是盡到納稅的義務。

註：西山森市強化青年團的目的，在於從原本的頭目勢力者中心主義轉為青年中心主義。

關於日治時期原住民部落領導機制的轉變，有興趣進一步了解之讀者可逕自參閱張耀宗（2007：1-27）。

資料來源：出自理蕃の友發行所（1938a：11-14，1938b：9-10，1938c：8-9）。

會議結束前，由新竹州的大澤照代表全體會員提出緊急動議，表示願意遵從以下的誓約（理蕃の友發行所，1938a：11）：

- 一、常用國語。
- 二、改善習俗。
- 三、努力奉獻社會。

從表6中可看出，「國語普及」仍是部落發展的重點，既然要成為日本國民，講「國語」是必備的條件。其次的重點，依舊是部落產業的開發，包括水田耕作、堆肥技術、經濟作物（例如，甘蔗、落花生）的種植，以及部落的基礎建設，例如，水路的修築。停止「舊習」改善衛生條件，依舊是部落發展的要項之一。特殊的是，新竹州竹東郡バスコワラン青年團幹事前川勉，主張「身為日本人，應以鍛鍊身體為首要工作」，他認為在從事農作或其他工作應有強健的體魄，正值中日戰爭開啓之際，不排除此種想法跟日本人要求原住民具備良好體格，以便日後徵召從軍的想法呼應。

昭和12年（1937）青年團幹部會的發言內容，仍然不脫服膺日本政府的原住民政策，只是其中某些人的發言，卻是值得注意。其中，ララウヤ青年團幹事山中猛吾，對於漢人（本島人）入侵鄒族土地，勇於在會中發言表達不平之鳴，這

跟以往原住民處理領域土地的方式不同。或許，在日本政府的殖民統治下，無法採取傳統的激烈手段（馘首）來解決土地問題，如今選擇理性的訴求，以喚起殖民者的注意。再者，西山森市和田久男二人，已經展現自己對部落發展的看法，雖然仍是遵從日本政府的「理蕃方針」。最後，如同亞金・亞羅（アキン・アロ）所展現的自信，希望部落的發展能讓人刮目相看，而不再被喚為「生蕃」。

日治時期在特別行政區域（蕃地）遂行警察統治，這些受完日本教育的原住民菁英，在日本警察的帶領下，成為殖民統治協力者。任職大溪郡警察課的瀧村覺（族名謝茲諾敏（セツノミン））（1933：8），對於泰雅族今後的希望，除了在警察官指導下改變陋習、學習國語、過日本式的生活外，對於生活的改善有下列敘述：

為求改善吾等之生活，必須達成下列四項工作。

- 一、蕃人的住宅像豬圈一般的髒亂，應該改建住宅，住屋的內部，寢室要有八塊榻榻米大，廚房要開窗，力求空氣流通與採光良好。
- 二、鼓勵使用蚊帳，避免瘧疾的產生。
- 三、設置蕃社共用的浴室，以清潔疲憊的身體。
- 四、設立公共廁所，注意衛生。

在這段話中，對於殖民者有極度的奉承，但對於部落生活卻有不一樣的期許，期待一種比較符合衛生條件的生活環境。就如同川中島警手中山清（族名比荷・瓦歷斯（ピホ・ワリス））（1933：8）所言：臺灣現今的開發事業中，最為重要卻困難重重的便是理蕃事業，亦即教化思想薄弱而居住於深山之中的無知人民，教授國家思想並使之成為善良的文明人。「善良的文明人」就是要過日本式的近代文明生活，而這除了符合殖民者的要求外，原住民本身為何需要如此的改變？如果改變無法帶來好處，就算是高壓的殖民統治，也會引起原住民的反抗，昭和5年（1930）的「霧社事件」即是顯例。

當這群受過較高教育的原住民菁英，回到部落從事公醫、教師、巡查……等工作時，即受到日本人極大的信任。就其角色而言，他們必須周旋於日本人與族人之間，善盡溝通協調與承上啓下的工作。但這群被日本人所刻意栽培的原住民

菁英，並非泛泛之輩，例如，伊波仁太郎在竹東尋常小學校，便在學業成績上獲得「一等賞」的賞狀（趙正貴編，2006：8）。在昭和 19 年（1944）的《高砂族的教育》（高砂族の教育）中，在中等學校以上就讀的原住民學生，有臺南農業學校 1 名（公費），桃園農業學校 4 名（自費），臺北帝大醫學專門部 1 名（公費），這些學生的成績跟一般學生比較起來，大致處在中等的位置（臺灣總督府警務局，1944：16）。因此，這群成績不差的原住民菁英在受過日本教育、回到部落之後，會將部落生活跟外面做一比較，進而運用自己所學來改造部落。

近代文明的生活意味著願意用比較合理的手段，來解決生活上所面臨的難題。1937 年泰雅族北勢群受到流行感冒之苦，總頭目 Beisu Voher 謀起抗日以慰祖靈，就在公醫渡井三郎的醫治與勸說下，消弭一場戰事（瓦歷斯·諾幹，2005：43-46）。¹⁴而在這之前，渡井三郎（日野三郎）歷任高崗、角板山等處的公醫，也為當地的泰雅族部落消弭不少的紛爭，對於部落發展也有屬於自己的看法，例如，他曾擔任角板山青年會會長，在參觀（見學）臺灣博覽會修學與參加青年團幹部懇談會後，認為青年會有如下的目標（日野三郎，1936：11）：

- 一、建設健全的農村青年團，培養愛鄉的觀念。
- 二、培養勤勞的精神。
- 三、陶冶公民的性格與涵養自立的精神。
- 四、培養感恩的心與樸實的思想。

二次大戰後，林瑞昌（日野三郎）成為省議員，在國民政府的體制下，他仍然延續日治時期的想法，希望樹立一個山地行政的 20 年計畫，以完成山地的近代化（林瑞昌，2005：112）。¹⁵他經由日本理蕃之成就，或受過近代教育的青年，

¹⁴ 1929 年 1 月，渡井三郎在總督府的安排下，入贅日本四國愛媛縣伊豫郡日野家，之後改姓名為「日野三郎」（瓦歷斯·諾幹，2005：66-67）。

¹⁵ 林瑞昌在這裡的使用「近代化」，是受到日語脈絡的影響，日語中的「近代」其實有中文「現代」的意涵，例如，「近代科學」意指「現代科學」；「近代文化」指的是「現代文化」。

可證明山胞的天賦跟平地同胞無異。山地兒童若能施以適當教育，接受國家20年的新教育之領導人才，即可掌握山地社會的一切樞紐，接管現在的本地領袖與領導人才，特殊的山地行政自可撤除（林瑞昌，2005：112）。林瑞昌認為，經過20年的教育，就如同他和其他的原住民菁英所受的日本教育，必然能培育出不少的原住民人才，以達成原住民自治的理想。只可惜，如此理想隨著他被捲入白色恐怖的羅織之中而告終。

從以上高砂族青年團幹部會的發言紀錄與感想，以及散見於《理蕃の友》雜誌裡的一些原住民菁英的文章可看出，所謂的部落（蕃社）發展，其實是日本殖民者的「理蕃」政策，¹⁶這些蕃童特別教育計劃下，受到殖民者扶植的原住民教育菁英，只是在執行殖民者的政策。但對這群原住民菁英來說，如同日野三郎在昭和10年（1935）青年團幹部懇談會代表致謝辭所言：「以此次有意義的懇談會與博覽會所得之知識為基礎，以輔助指導的警察官，專心於同族人的指導」（理蕃の友發行所，1935：9），以其教育過程中所習得的知識，讓這群原住民菁英有了不同於部落傳統的新觀點、新的認知世界觀。雖然，日本教育帶有強烈的殖民意圖，但其內含的西方近代文明知識與生活，反而給予原住民擁有理性選擇的餘地，進而促成部落傳統的創生轉化。

伍、部落發展的反思

在持續樂觀發展的願景帶領下，部落的「烏托邦」儼然將實現，在此同時，也出現不少的反思。例如，原藤太郎認為現在的年輕人進入學校之後，以擔任警手、巡查為唯一的理想，泰雅族的教化並非以領取公家的俸給為目的（理蕃の友發行所，1935：8）。澤井藤內則描述，只是教導流行的舞蹈與遊戲，會讓部落的女孩子染上不好的氣息，開始嫌棄同族的男孩子、與平地的男子通信、有夫之婦嫌棄丈夫，並把離婚的話掛在嘴上。因此，他認為應加強精神方面的指導（理蕃

¹⁶ 關於日本人的「理蕃」政策，有興趣進一步了解之讀者可逕自參閱大津麟平（1914）。

の友發行所，1935：6）。前川勉表示，高砂族人中尚有抽菸、喝酒、迷戀女色之人，應該學習內地青年（日本青年）實施禁酒禁菸（理蕃の友發行所，1938b：10）。以上所舉的例子皆顯示出，部落發展並非如人所願的美好，發展過程中仍會出現缺失。

中山侑（1936）在其〈蕃山旅行記〉，曾在霧社遇見一位高砂族出身的霧社農業講習所主席教官 Y 君，Y 君畢業於臺北帝大農科，擁有農學士學位，和中山侑在帝大認識。此時在霧社碰頭，談話中顯現對於原住民未來發展的極度關切，中山侑的疑問是，這些講著日本話的高砂族青年、試著想以日本精神生活著的青年們，究竟他們所能得到的是怎樣的理想世界？Y 君的回應是：

這些青年們本身在這方面也很苦惱，我在教室裡常看到他們憂鬱的神情。這種時候，他們的表情是一臉絕望，而且會問老師說我們到底會變成怎樣？（中山侑，1936：87-88）

而 Y 君的看法是：

到最後，他們不可能留在山上過著蕃人的生活吧！我總認為，將他們引導至有文化的生活，或許反而帶給他們痛苦。（中山侑，1936：88）

聽到如此的看法，中山侑只是默默不語直點頭。從 Y 君的觀察中，部落逐漸往日本化發展，雖然帶來某些好處，卻也讓原住民承受被同化後的無助感，找不到屬於自己族群與文化的標記。這些零散的反思聲音，當然抵擋不住殖民國家毛細管般的滲透力量，持續地推動部落往殖民者擘劃的藍圖前進。對於這群受過日本式教育的原住民菁英，只能在矛盾的夾縫中、在國家與部落的兩極擺盪中，逐漸尋繹出兼容傳統與現代之間的发展道路。

陸、結語

在日本殖民者的眼中，受過中等教育以上的原住民菁英，在於確保殖民統治的穩定，以達到所謂「以蕃制蕃」的效果。但對這些原住民教育菁英而言，當其

完成殖民的現代教育後，卻也產生不少出乎殖民者意料之外的結果。從菁英們隻字片語的記載中，除了可看出對殖民者的「順從」外，也可嗅出對於部落發展的殷切期盼，期望部落能往近代文明的路途前進。承受殖民教育的原住民菁英，藉由知識的汲取、眼界的開拓，似乎已跳脫部落傳統的世界觀，將部落納入整個近代文明發展的脈絡之中。

學習與嫻熟國（日）語，對於殖民者來說，是必要的殖民手段。從原住民的角度，一種新的語言開啓一個新的世界，知識的潘朵拉盒，讓原住民有不斷的新感受。明治維新時的日語，是一種跟歐洲近代文明掛勾的語言，原住民藉由日語沉浸在近代化知識之中，進而反饋至傳統部落的未來。¹⁷原住民教育菁英夾在殖民者與族人之間，「承上啓下」的壓力非常人所能想像，善於運用自己所學化解不少紛爭，而源源不絕的熱情則注入於部落的發展。

「日本教育」、「成為日本人」……等種種日本的「象徵」與「符號」，其實質的內涵為何，值得探究。以傳統原住民不屈不撓的對抗精神，為何「甘心」接受日本教育，實在不能單以武力威壓的結果做為解釋。除此之外，日本教育雖然帶來生活型態的改變，卻也給予一種合理的生活選擇。日治時期的臺灣原住民社會，是「近代文明」完全取代「部落傳統」，傳統價值全然解體，還是兩者之間的激盪與調和？可觀察到的是兩者同時並存於部落之中，只是隨著二次大戰的結束，再也看不到在一個具「日本」意涵下，所夾帶的近代文明情境裡，兩者間的轉化。¹⁸

¹⁷ 就如同吳文星（2008：313）所言，日本人是「以『現代化』取向的同化政策企圖改變臺灣社會；「相對地，臺人則長期迎拒和抉擇於『同化』和『現代化』之間，此誠然是一不可不察的特殊現象」。同樣地，這群受過日本殖民教育的原住民菁英，必須在「同化」與「現代化」兩者之間擺盪。

¹⁸ 這種具有「日本精神」與「近代文明」的部落發展情境，隨著1950年4月25日的「山地工作委員會」案（瓦歷斯·諾幹，2005：93），高一生、林瑞昌為代表的鄒族與泰雅族菁英，成為白色恐怖的槍下亡魂，如此的發展情境也跟著畫下休止符。

參考文獻

- 丸井圭治郎（1914a）。撫蕃意見書。臺北市：臺灣總督府民政部蕃務本署。
- 丸井圭治郎（1914b）。蕃童教育意見書。臺北市：臺灣總督府民政部蕃務本署。
- 大津麟平（1914）。理蕃策原議。巖手縣：作者。
- 中山侑（1936）。蕃山旅行記（二）。臺灣警察時報，246，83-88。
- 中山清（1933）。國語普及に就て。理蕃の友，昭和八年六月號，6。
- 日野三郎（1936）。懇談會出席者の感想。理蕃の友，昭和十一年二月號，8-11。
- 瓦歷斯・諾幹（2005）。殖民、族人與個人：樂信 瓦旦。載於楊和穎（主編），桃園縣老照片故事. 2. 泰雅先知：樂信・瓦旦故事集（頁 25-98）。桃園縣：桃園縣政府文化局。
- 生蕃出身の二青年（1907，11 月 9 日）。臺灣日日新報，5 版。
- 伊波仁太郎（1933）。タイヤルの將來と吾人の覺悟。理蕃の友，昭和八年四月號，4-5。
- 宇都木一郎（1936）。全島高砂族青年團幹部懇談會感想。理蕃の友，昭和十一年三月號，5-7。
- 吳文星（2008）。日治時期臺灣的社會領導階層。臺北市：五南。
- 吳萬煌（譯）（1999）。臺灣總督府警察本署（編）。日據時期原住民行政志稿第四卷（原名：理蕃誌稿）。南投縣：臺灣省文獻委員會。
- 來栖一郎（1936）。感謝と希望。理蕃の友，第五年四月號，11。
- 明石總督地方巡視（1918，7 月 26 日）。臺灣日日新報，7 版。
- 林素珍（2003）。日治後期的理蕃——傀儡與愚民的教化政策（1930-1945）。國立成功大學歷史研究所博士論文，未出版，臺南市。
- 林瑞昌（2005）。本省山地行政的檢討。載於楊和穎（主編），桃園縣老照片故事. 2. 泰雅先知：樂信 瓦旦故事集（頁 109-113）。桃園縣：桃園縣政府文化局。
- 持地六三郎（1912）。臺灣殖民政策。東京都：富山房。
- 桂長平（編）（1938）。理蕃誌稿第五篇。臺北市：臺灣總督府警務局。
- 桃園國語演習（1915，5 月 9 日）。臺灣日日新報，7 版。
- 浦忠成（2001）。帶領鄒族現代化的第一人——高一生（吾雍・雅達吾猶卡那）。載於莊永明（主編），臺灣放輕鬆 5——臺灣原住民（頁 139-143）。臺北市：遠流。
- 張耀宗（2007）。教育菁英 vs. 傳統菁英：日治時期教育影響下原住民領導機制的轉變。臺灣教育社會學研究，7（1），1-27。

理蕃の友發行所（1935）。理蕃史上光輝ある一頁を飾る——高砂族青年團幹部懇談會。

理蕃の友，第四年十一月號，2-9。

理蕃の友發行所（1938a）。躍進理蕃の實績を如實に示す——高砂族青年團幹部會（一）。

理蕃の友，昭和十三年一月號，11-14。

理蕃の友發行所（1938b）。高砂族青年團幹部會會員の感想（二）。理蕃の友，昭和十三年二月號，9-10。

理蕃の友發行所（1938c）。高砂族青年團幹部會會員の感想（三）。理蕃の友，昭和十三年三月號，8-9。

嘉義辨務署第三課（1898）。蕃人撫育方針ノ細目。臺灣總督府及所屬機構公文類纂，9808冊第24件第1-36張。2008年3月24日，取自 <https://sotokufu.sinica.edu.tw/sotokufu/> 臺北州警務部（1924）。臺北州理蕃誌（下）。臺北市：作者。

臺灣總督府警務局（1935）。蕃人教育概況。臺北市：作者。

臺灣總督府警務局（1942）。高砂族の教育——昭和十七年。臺北市：作者。

臺灣總督府警務局（1943）。高砂族の教育——昭和十八年。臺北市：作者。

臺灣總督府警務局（1944）。高砂族の教育——昭和十九年。臺北市：作者。

趙正貴（編）（2006）。北賽夏族末代總頭目之子歐拜・他羅（‘Oebay a Taro’）老照片故事集。新竹縣：新竹縣文化局。

鄧相揚（2002）。風中緋櫻——霧社事件真相及花岡初子的故事。臺北市：玉山社。

蕃人の御引見（1917，11月1日）。臺灣日日新報，7版。

聯合國語演習（1920，3月31日）。臺灣日日新報，2版。

齋藤音作（1897）。林杞埔撫墾署長（齋藤音作）講話蕃情及施設方針。臺灣總督府及所屬機構公文類纂，180冊第3件第1-58張。2008年1月29日，取自 <https://sotokufu.sinica.edu.tw/sotokufu/>

瀧村覺（1933）。タイヤル今後の希望。理蕃の友，昭和八年六月號，8。